



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邱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汤焕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3,227,686.31	1,657,773,038.78	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477,079,578.40	1,428,123,990.49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6089	6.3898	3.4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6,702,088.92	-0.24%	541,201,69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65,478.36	14.58%	92,174,68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3,169,265.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16.67%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16.67%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0.18%	6.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0.14%	6.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6,049.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52,342.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294.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7,202.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890.15	
合计	4,635,784.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下行风险

近年来，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内宏观经济持续面临着下行的压力，导致焊割设备的市场需求出现下降，对公司经营形成一定的影响。

面对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结合行业状况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积极制定有效措施。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快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步伐，进一步加强营销和服务，优化产品结构，积极调整市场策略，扩大销售规模，强化抗风险能力，努力减轻宏观经济波动所带来的影响，推动公司快速、稳健的发展。

2、金融市场的系统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及国债逆回购投资，旨在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尽管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和国债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特别是系统性风险的影响。

为降低系统性风险的影响，公司将审慎审核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进一步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能力。公司董事会指派专人跟踪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告总经理及董事会，以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3、人力资源成本上升风险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及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同时伴随着适龄劳动力供给的逐渐下降和劳动人员对薪酬福利要求的提升，近年人力资源成本逐年上涨，公司面临着人力资源成本上升的压力，并可能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公司将通过内部流程梳理和优化、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等措施，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率，以此降低人力资源成本上升对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

4、产品被假冒、仿制风险

公司所处的焊割设备制造业企业众多，且大部分为缺乏独立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的中小企业，不少中小企业依靠假冒、仿制品牌焊割设备生存。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建立、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产品具备较强性能，拥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品牌形象及产品创新成果对公司而言至关重要，大量假冒和仿制事件可能损害公司品牌形象，并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和加快老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同时继续采取法律手段，严厉打击市场上假冒、仿制公司产品的侵权行为，降低因公司产品被假冒、仿制而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03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光	境内自然人	39.52%	88,333,400	66,250,050	
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0%	53,866,600		
深圳市理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一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3%	3,875,173		
上海鲁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1,706,4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60%	1,339,000		
查秉柱	境内自然人	0.50%	1,125,000	843,750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074,170		
焦粉苗	境内自然人	0.27%	601,061		
萧波	境内自然人	0.27%	598,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	53,8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66,600		
邱光	22,083,350	人民币普通股	22,083,350		
深圳市理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一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875,173	人民币普通股	3,875,173		
上海鲁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706,411	人民币普通股	1,706,4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9,000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4,170	人民币普通股	1,074,170		
焦粉苗	601,061	人民币普通股	601,061		
萧波	5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000		
施健	508,218	人民币普通股	508,21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邱光先生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邱光先生、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理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邱光	66,250,050			66,250,0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查秉柱	843,750			843,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王巍	450,000			450,0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华刚	253,125			253,125	高管锁定股	每年按照上年末持有股份数的 25%解除限售
合计	67,796,925	0	0	67,796,925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9,142,812.25	19,610,329.84	-53.38	主要原因为期末持有未到期票据减少
预付款项	3,148,607.02	4,848,331.44	-35.06	主要原因为本期预付货款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1,808,869.50	-	-	主要原因为公司与深圳市澔鑫众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了深圳市瑞凌澔鑫焊接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前期投资196万元
长期待摊费用	5,443,142.38	8,595,262.84	-36.67	主要原因为处置部分装修工程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371.05	4,048,981.66	47.28	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4,511.00	3,329,382.88	67.73	主要原因为公司预付的技术转让款增加以及子公司昆山瑞凌预付装修工程款增加
短期借款	24,610,000.00	-	-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香港瑞凌向中国工商银行巴黎分行申请的400万美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00.00	3,100.00	409.68	主要原因为本期远期结售汇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应付利息	36,467.64	-	-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香港瑞凌向中国工商银行巴黎分行申请的400万美元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计提的应付利息
资产减值损失	10,007,497.05	1,175,691.67	751.20	主要原因为本期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比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收入	5,456,664.56	1,897,185.55	187.62	主要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所得税费用	16,910,005.86	12,732,337.69	32.81	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2014年前三季度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7.4%，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速有所回落。受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目前所处的焊接设备行业下游市场需求并无明显改善，复苏依然乏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同时继续调整市场策略，促进国内营业收入同比小幅增长。2014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120.17万元，同比增长5.77%，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9,217.47万元，同比增长23.41%。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变更，紧紧围绕2014年年度经营计划有序开展工作。2014年第三季度公司继续优化产品结构，调整市场策略，并通过持续深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有所增长。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邱光、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邱光、深圳市鸿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创科技"）承诺：自瑞凌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瑞凌股份回购本人/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11月19日	见承诺内容	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东深圳市理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富海银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刚	公司股东深圳市理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富海银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刚承诺：自增资瑞凌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所持公司股份，也不要瑞凌股份回购本公司/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11月19日	见承诺内容	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齐雪霞（及其关联方齐峰）、查秉柱、王巍（及其关联方唐辉燕）、曾海山、武捷思、邱文、傅艳菱、唐石友、王永智以及其他股东李军	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或间接股东齐雪霞（及其关联方齐峰）、查秉柱、王巍（及其关联方唐辉燕）、曾海山、武捷思、邱文、傅艳菱、唐石友、王永智以及其他股东李军承诺：自瑞凌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瑞凌股份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或间接股东邱光、齐雪霞（及其关联方齐峰）、查秉柱、王巍（及其关联方唐辉燕）、曾海山、武捷思、邱文、傅艳菱、唐石友、王永智、华刚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本人及关联方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及关联方不转让其直接或	2010年11月19日	见承诺内容	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股东邱光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瑞凌股份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瑞凌股份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瑞凌股份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0年11月19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东鸿创科技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瑞凌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瑞凌股份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瑞凌股份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瑞凌股份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0年11月19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东邱光、鸿创科技	公司主要股东邱光、鸿创科技承诺：若税务主管部门对瑞凌股份上市前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款进行追缴，则由本人/本公司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应补交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公司未发生企业所得税优惠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的情况，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股东邱光	公司主要股东邱光承诺：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对公司上市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进行追缴，则由本人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应补交的款项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 年 11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公司未发生企业所得税优惠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被追缴的情况，承诺人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011.0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9.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66.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逆变焊割设备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	否	25,284	25,284	852.97	12,678.73	50.15%	2012年09月01日	199.42	-229.56		否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4,184	4,184	79.66	1,812.25	43.31%	2012年03月01日				否
3、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	否	4,073	4,073	46.61	1,945.11	47.76%	2013年03月01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541	33,541	979.24	16,436.09	--	--	199.42	-229.56	--	--
超募资金投向											
1、对珠海固得增资扩股	否	2,500	2,500	0	2,522.86	100.91%	2012年04月01日	-56.43	-120.63		否

2、设立香港瑞凌	否	4,900	4,900	0.21	4,907.92	100.16%		72.21	378.02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4,800	4,800		4,8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2,200	12,200	0.21	12,230.78	--	--	15.78	257.39	--	--
合计	--	45,741	45,741	979.45	28,666.87	--	--	215.2	27.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逆变焊割设备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由于受到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等因素影响，总体投资及具体实施进度较预计有所延缓。截止到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201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与实施方案调整的议案》，根据调整后的实施计划，第一年为项目建设期，计划投入 955 万元，后两年为具体研发项目实施阶段，计划投入 3,229 万元，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3、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201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调整后的实施计划，公司将成都、天津营销中心建设工作完成日期延期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成都、天津营销中心由于国内经济增长放缓，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与预计的进度比较有所延缓。截止到 2014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仍在建设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1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向珠海固得焊接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珠海固得 51.46% 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已支付全部款项。2、2011 年 8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事项。3、2012 年 3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900 万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2012 年 9 月 18 日完成该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11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凤凰第四工业区 4 号厂房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大千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9-10 层。201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与实施方案调整的议案》，公司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大千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9-10 层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67 区飞扬兴业科技园 A 栋 7-9 层。2、2011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中深圳营销服务中心建设原为通过购置房产实施，变更后实施方式为租赁房产实施，实施地址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大千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11 层。201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与实施方案调整的议案》，公司将“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67 区留仙一路大千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11 层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67 区飞扬兴业科技园 B 栋 3-4 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适用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1、2011年7月5日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中深圳营销服务中心建设原为通过购置房产实施，变更后实施方式为租赁房产实施。2、2011年10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及品牌建设项目”中成都营销服务中心建设原计划于2011年12月1日前完成，天津营销服务中心建设原计划于2012年3月1日前完成。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公司拟将成都、天津营销中心建设工作完成日期延期至2012年6月30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含子公司昆山瑞凌焊接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额2,704.20万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第11263号《关于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确认。2011年3月27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待公司董事会拟定详细使用计划并履行相关程序后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昆山瑞凌焊接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21日从七天通知存款账户59734608213001部分解付人民币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利息为肆仟捌佰陆拾肆元捌角陆分(¥4,864.86)，业务凭证号为104DBAB11000014000，至活期账户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9734608093001。根据三方监管协议，中国银行昆山金浦支行本应将该笔资金入昆山瑞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9734608093001，由于中国银行昆山金浦支行的业务员操作疏忽，误入昆山瑞凌一般结算账户59734608092001。2011年3月31日，中国银行昆山金浦支行于2011年3月31日将该笔资金金额贰佰零肆仟捌佰陆拾肆元捌角陆分(¥2,004,864.86)从一般结算账户59734608092001调整至昆山瑞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9734608093001。本次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误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属银行业务操作人员误操作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挪用募集资金的行为。2、2013年2月，由于昆山瑞凌公司出纳网银操作失误，在支付逆变焊割设备扩产及技术改造项目的项目款时出现了重复支付，收款单位为常州市华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武进分公司，付款金额为684,524.11元。现该笔重复支付的款项已退回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金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账户重复划转系出纳网银操作失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挪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三、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TER s.r.l	特 兰 德 49%股权	0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已完全过户，并完成工商变更程序	无影响	无影响	0.00%	否	不适用	2012年04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2-04-24/60888467.PDF

收购资产说明：2012年4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特兰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零元，收购TER s.r.l持有特兰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的49%的股权。本次收购后，公司持有特兰德100%股权。2014年9月16日，特兰德已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程序。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4年3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3年末总股本22,3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2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4,700,000.00（含税）元。本次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5月实施完毕。

公司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情况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4年修订）》等规定，2014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充分履行职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现金分红政策调整的过程合规、透明，并在政策制定过程中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6,121,530.48	1,045,994,143.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42,812.25	19,610,329.84
应收账款	85,120,195.71	68,589,195.37
预付款项	3,148,607.02	4,848,331.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996,949.31	40,190,23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9,793,337.05	172,668,859.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558,264.69	149,022,595.16
流动资产合计	1,580,881,696.51	1,500,923,691.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08,869.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998,211.70	106,088,711.0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547,884.17	34,787,00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43,142.38	8,595,262.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371.05	4,048,98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4,511.00	3,329,382.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345,989.80	156,849,347.06
资产总计	1,733,227,686.31	1,657,773,038.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00.00	3,100.00
应付票据	23,400,000.00	23,100,000.00
应付账款	141,724,687.02	138,647,236.56
预收款项	28,799,082.60	29,228,66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183,291.84	10,496,413.34
应交税费	8,309,783.07	7,052,806.05
应付利息	36,467.6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89,417.35	2,023,072.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0,268,529.52	210,551,29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21,864.45	1,343,02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10,327.05	3,405,380.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2,191.50	4,748,402.19
负债合计	244,300,721.02	215,299,69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3,500,000.00	223,500,000.00
资本公积	906,853,451.46	905,372,546.15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2,292,604.85	42,292,604.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4,433,522.09	256,958,839.4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079,578.40	1,428,123,990.49
少数股东权益	11,847,386.89	14,349,356.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8,926,965.29	1,442,473,346.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3,227,686.31	1,657,773,038.78

法定代表人: 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汤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1,805,061.17	825,765,20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61,389.73	19,074,176.89
应收账款	73,753,723.31	54,740,214.57
预付款项	591,746.03	2,330,610.1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880,953.99	46,531,654.05
存货	162,486,040.10	122,107,120.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942,667.31	145,085,793.80
流动资产合计	1,345,321,581.64	1,215,634,77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4,814,968.50	403,006,09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486,479.46	26,197,602.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83,206.71	10,188,133.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58,547.20	7,627,035.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82,766.03	1,979,50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80,612.83	1,108,31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9,106,580.73	450,106,684.63
资产总计	1,794,428,162.37	1,665,741,463.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00.00	3,100.00
应付票据	23,400,000.00	23,100,000.00
应付账款	219,961,945.71	145,481,285.41
预收款项	14,538,149.45	14,365,274.51
应付职工薪酬	8,939,643.42	8,235,684.43
应交税费	6,881,163.70	5,933,734.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094,659.67	35,935,391.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7,831,361.95	233,054,47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21,864.45	1,343,02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90,976.63	2,470,376.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2,841.08	3,813,397.94
负债合计	321,044,203.03	236,867,868.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3,500,000.00	223,500,000.00
资本公积	905,372,546.15	905,372,546.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42,292,604.85	42,292,604.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2,218,808.34	257,708,443.6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3,383,959.34	1,428,873,59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4,428,162.37	1,665,741,463.10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6,702,088.92	177,123,907.20
其中：营业收入	176,702,088.92	177,123,907.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983,125.09	146,442,160.70
其中：营业成本	125,681,135.18	125,796,580.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139.90	1,162,085.18
销售费用	7,607,377.60	12,147,097.80
管理费用	13,864,074.43	15,166,191.71
财务费用	-9,492,651.24	-8,497,604.05
资产减值损失	4,159,049.22	667,809.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9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96,072.80	30,681,746.50
加：营业外收入	1,413,888.47	629,488.95
减：营业外支出	175,051.88	39,063.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434.84	21,06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834,909.39	31,272,171.55
减：所得税费用	5,799,786.04	4,652,872.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35,123.35	26,619,299.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5,478.36	26,675,875.86
少数股东损益	-530,355.01	-56,576.79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035,123.35	26,619,29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65,478.36	26,675,875.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0,355.01	-56,576.79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2,653,775.40	167,982,482.20
减：营业成本	126,771,786.82	120,886,174.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483.27	1,091,069.62
销售费用	6,531,180.27	10,789,404.04
管理费用	9,849,062.83	11,400,708.96
财务费用	-8,118,395.14	-7,465,765.91
资产减值损失	4,215,522.89	885,114.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91.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43,243.43	30,395,775.91
加：营业外收入	1,378,380.84	629,488.95
减：营业外支出	37,051.88	5,39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051.88	5,390.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84,572.39	31,019,873.94
减：所得税费用	5,350,464.65	4,661,978.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34,107.74	26,357,895.9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34,107.74	26,357,895.92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1,201,696.40	511,696,861.77
其中：营业收入	541,201,696.40	511,696,86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0,158,920.14	427,344,784.63
其中：营业成本	381,782,068.44	368,238,599.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80,718.83	3,838,720.52
销售费用	26,473,251.89	32,863,818.17
管理费用	46,452,760.85	45,883,747.54
财务费用	-27,337,376.92	-24,655,792.64
资产减值损失	10,007,497.05	1,175,691.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7,45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807,530.31	84,352,077.14
加：营业外收入	5,456,664.56	1,897,185.55
减：营业外支出	200,567.27	248,24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619.23	79,149.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063,627.60	86,001,020.29

减：所得税费用	16,910,005.86	12,732,337.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153,621.74	73,268,682.6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174,682.60	74,690,832.05
少数股东损益	-1,021,060.86	-1,422,149.45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1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1	0.33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91,153,621.74	73,268,68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174,682.60	74,690,832.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1,060.86	-1,422,149.45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525,192,924.32	494,775,024.23
减：营业成本	379,004,105.02	360,705,847.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79,903.33	3,688,883.34
销售费用	22,990,613.23	28,124,422.98
管理费用	34,115,996.09	33,660,085.70
财务费用	-23,024,955.51	-20,882,350.61
资产减值损失	11,111,353.41	2,047,956.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7,454.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180,662.80	87,430,179.00
加：营业外收入	5,340,543.93	1,897,185.55
减：营业外支出	62,567.27	214,268.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619.23	63,175.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458,639.46	89,113,095.73
减：所得税费用	16,248,274.76	13,409,515.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10,364.70	75,703,580.69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0	0.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0	0.34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210,364.70	75,703,580.69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1,149,495.69	434,977,347.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20,946.38	12,881,542.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02,062.18	42,952,28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372,504.25	490,811,17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530,575.45	188,424,219.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465,134.13	59,189,10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529,827.19	42,683,55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677,701.54	50,547,29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03,238.31	340,844,17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69,265.94	149,967,001.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41,95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06,67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714.60	23,45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54,335.84	23,45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2,862.20	18,903,18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19,503.00	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62,365.20	58,903,18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8,029.36	-58,879,73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70,843.4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0,843.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96,041.00	41,577,859.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96,041.00	41,577,85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25,197.56	-41,577,85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8,651.90	-1,302,435.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27,387.12	48,206,967.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5,994,143.36	1,087,054,72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6,121,530.48	1,135,261,692.83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736,868.43	406,625,311.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820,946.38	12,881,542.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44,495.66	31,912,12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802,310.47	451,418,974.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038,094.67	162,903,716.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13,461.60	49,445,22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00,895.73	38,203,023.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33,634.36	40,279,147.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786,086.36	290,831,10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16,224.11	160,587,865.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41,95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06,67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5,714.60	15,450.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154,335.84	15,450.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2,985.17	4,802,72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19,503.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192,488.17	44,802,72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8,152.33	-44,787,27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96,041.00	41,577,859.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96,041.00	41,577,85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96,041.00	-41,577,85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178.23	-1,285,707.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39,852.55	72,937,02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5,765,208.62	839,766,854.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1,805,061.17	912,703,877.68

法定代表人：邱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焕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